

##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7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7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期间，公司于2016年11月14日、11月21日、11月28日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公司原承诺争取于2016年12月6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确定和完善，预计公司无法在进入停牌程序后1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

根据目前进展情况，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一）标的资产情况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标的公司全部股权，标的公司为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为汽车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 （二）主要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标的公司股东方，均为无关联第三方，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三）交易方式

本次交易的交易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购买标的公司全部股权。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目前，公司已与上述标的公司正积极推动重组相关工作。但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沟通、协商，相关交易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内容以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为准。

#### （四）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 1、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1,074,163	人民币普通股
2	襄阳新火炬科技有限公司	68,122,191	人民币普通股
3	邬建斌	1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2,508,416	人民币普通股
5	拉萨智度德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68,540	人民币普通股
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0,190	人民币普通股
7	襄阳兴格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6,737,359	人民币普通股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98,751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13,811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4,470	人民币普通股

##### 2、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证券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股份性质
1	双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0,400,007	人民币普通股
2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12,508,416	人民币普通股
3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250,190	人民币普通股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98,751	人民币普通股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13,811	人民币普通股
6	邬建斌	4,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隆元产业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604,470	人民币普通股
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120,332	人民币普通股
9	中国银行—嘉实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807,990	人民币普通股
1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05L-FH002 深	1,647,765	人民币普通股

## 二、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已聘请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机构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供咨询、财务、法律、评估服务，中介机构正在按照计划进度进入标的企业的现场，开展了持续的尽职调查，对其公司资产、业务、财务进行梳理等工作。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深交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等有关规定，公司将每5个工作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 三、延期复牌原因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1个月内完成。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

### 四、后续工作及预计复牌时间

预计公司将于2017年1月6日之前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后，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申请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公司在股票停牌期间，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等有关规定，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2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但拟继续推进，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3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3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将及时按照《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2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要求，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

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双林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八日